2021级及以后学生任选课处理方案

《南开大学2021年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方案》规定，通识选修课程设置包括六个模块：公能素质和服务中国、艺术审美与文化思辨、科学精神与健康生活、社会发展与国家治理、工程素养与未来科技、世界文明与国际视野。学生原则上需在六个模块中至少选择四个模块修读，每模块修满不少于2学分课程。其余学分可以继续修读通识选修模块课程，也可以修读其他学院开设的跨学院课程或参加国际交流学习研究、境外课程认定学分补足。

实行通识课按模块划分后，学生培养方案以外的课程将会以任选课形式，在学生成绩单中予以体现。主要包括以下几类：转专业课程、跨专业选课课程、学生退辅修课程、学生校外交流课程中无法认定为本专业课程等。

为解决以上学生任选课过多无法纳入培养计划的问题，同时坚持学校通识选修课模块化设置的初衷，特制定以下具体操作方案。

1. 涉及学生范围

2021级及以后年级学生，因退辅修、转专业、跨专业选课等，课程类型变为任选课，需要对应培养方案学分的，可进行学分类型转换。

1. 课程类型转换具体操作办法

（一）课程归属模块及开课单位对应关系

|  |  |
| --- | --- |
|  **模块划分** | **涉及学院课程** |
| 工程素养与未来科技 | 药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计算机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院、人工智能学院、软件学院、数学科学学院、物理科学学院、化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医学院 |
| 公能素质和服务中国 | 旅游与服务学院、历史学院、哲学院、法学院、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文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外国语学院、经济学院、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金融学院、汉语言文化学院 |
| 科学精神与健康生活 | 药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计算机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院、人工智能学院、软件学院、数学科学学院、物理科学学院、化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医学院 |
| 社会发展与国家治理 | 法学院、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经济学院、金融学院、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
| 世界文明与国际视野 | 历史学院、外国语学院、旅游与服务学院 |
| 艺术审美与文化思辨 | 文学院、哲学院、汉语言文化学院 |

注：公共教学部从属学院：大学语文教学部从属文学院，高等数学教学部从属数学科学学院，公共计算机基础教学部从属计算机学院，公共英语教学部从属外国语学院，大学物理教学部从属物理科学学院，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教学部从属马克思主义学院。

（二）转换规则

所有校内任选课的课程类型转换原则上只根据课程的开课单位而定，且只转换已取得成绩的课程，不转换正在修读课程。

校外交流课程可根据课程内容申请认定归属的模块，只认定已获得校外学分的课程，不转换修读不合格的课程。

（三）转换流程

1.转专业课程及退辅修课程

每学期，教务处根据转专业名单或退辅修名单，按照课程归属模块与开课单位对应规则，统一在系统中进行课程类型修改。原则上教务处根据学生退出的修读专业所在学院对应的归属模块修改课程。每个学生的任选课最多只能转入2个通识选修课模块，转换学分不限。

2.跨专业选课课程

每学期转专业、退辅修课程转换完毕，教务处将统计各学院跨专业选课形成的任选课转换课程类型申请，并统一在系统中进行课程类型转换。跨专业选课与转专业或退辅修同时存在时，跨专业选课课程将与转专业课程及退辅修课程一并批量处理，不再接受单独申请，依从转专业课程及退辅修课程的转换原则。

3.校外交流课程中无法认定为本专业的课程

交流模块在教务系统上线前，学生在线下提交《南开大学本科生校外学习课程认定申请审批表》时，可根据课程内容申请归属相匹配的模块，经学院和教务部审批后，即可完成课程类型的转换。

交流模块在教务系统上线后，学生在系统提交校外学分认定申请时，可根据课程内容申请归属相匹配的模块。学院和教务处审批后，即可完成课程类型的转换。